

证券代码：300663

证券简称：科蓝软件

公告编号：2017-006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90 号”）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286 万股，并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由 9,856.6719 万元变更为 13,142.6719 万元，总股本由 9,856.6719 万股增加至 13,142.6719 万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有的《公司章程》予以修订，具体修订内容为：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核准日期】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上市日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86 万股，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42.6719 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在【中国证券	公司发行的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

	登记结算公司】集中存管。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额为【】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额为 13,142.6719 万股，均为普通股。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同时，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前述事项变更所需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